# 机械工程学院教学文件

机教〔2019〕6号

# 机械工程学院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和教学过程质量监控办法(2019)

课程教学质量评价是教学过程质量监控的核心,也是专业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的依据。为了保证学院教师课程教学质量,同时对教师的教学工作进行合理评价和考量,确保对学院教学过程做到全方位质量监控,在"关于修订印发聘期考核办法(修订)》的通知"(校发〔2019〕18号)的框架体系内制定本办法。

## 一、 专业必修理论课程授课师资选聘办法

- 1. 实行小班化授课,每门专业必修理论课程的授课教师数量原则上应与招生 班级数量一致。
- 2.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每四年一次大修后,面向全院教师选聘课程体系必修理 论课程的授课师资,组建新的课程组,每门课程设1名课程负责人,原则 上应具备高级职称。
- 3. 新进教师入职后必须选认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为授课导师,并担任助教; 第一年度考核期,不参与讲授必修理论课程,授课前听课至少满32学时。
- 4. "非升即走"聘期内的教师,讲授必修理论课程门数不超过1门。
- 5. 每名既从事教学工作又承担科研项目的教师,讲授必修理论课程门数,原则上不超过2门。
- 6. 聘期4年,特殊情况可微调。

### 二、 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和教学过程质量监控细则

1、 课程讲课修正系数和教学质量系数

按照学校文件(校发〔 2019〕18 号)教师业绩积分计量办法,课堂教学时数 $M=N\times K_1\times K_2$ ,其中,N为实际授课时数, $K_1$ 为讲课修正系数(取值  $1\sim2$ ), $K_2$ 为教学质量系数(取值  $0.5\sim2$ ),这里 $K_1=\Pi K_{1i}$ (i=1 ,i=1 ,i=1 ,i=1 ,i=1 ,i=1 ,i=1 ,i=1 。

1) 对于专业培养方案中的所有必修课程(含理论和实践),  $K_{11}$ 取1.2, 其

他课程的 $K_{11}$ 取1;

- 2) 对于双语课程,  $K_{12}$ 取1.2, 非双语课程的 $K_{12}$ 取1;
- 3) 对于全程英文授课和考核的全英文课程, $K_{13}$ 取1.2<sup>3</sup>,其他课程 $K_{13}$ 取1;

### 2、 课程教学大纲制订审核

每门必修课程(含理论和实践)成立课程组后,由课程负责人组织任课教师制订课程教学大纲,教学大纲所制定课程目标需能够有效支撑专业毕业要求,并且课程组每年能够根据上一轮课程教学中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对课程教学大纲中的课程目标、课程内容、教学方法、考核方式、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进行持续改进。课程教学大纲由学院教育质量监控工作组负责审核,审核通过后,该门课程的K21取1.2,否则K21取1。

#### 3、 必修理论课程考核环节

每门必修理论课程要合理设置考核环节,对于48及以上学时的课程,必须设置测验、大作业或者期中考试等方式的形成性评价考核环节(或者平时作业10次以上并且全部批改),并明确成绩构成。每门课程考核应实行统一命题,并集中流水阅卷。考核前,课程负责人需要填写"本科生考核命题质量审核表",并由学院教育质量监控工作组进行审核。对于具有形成性评价环节且考核形式符合要求的课程,经学院教育质量监控工作组认定后,该教学班课程的K22取1.2,否则K22取1。

#### 4、 课程质量持续改进

每门必修课程(含理论和实践)考核结束后,课程负责人需组织任课老师根据学生考核结果进行课程目标达成度计算,并对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对比分析,总结经验教训,提出课程质量持续改进方案,作为课程教学大纲修订依据,并撰写"东南大学课程小结表",由学院教育质量监控工作组进行审核。对于课程目标达成度计算过程合理完整的课程, K23取1.2,否则K23取1。

#### 5、 教学过程质量监控

1) 对各授课环节(含理论、实验和实践课程)进行听课督导,学院领导每学期不少于2次,本科教学督导组每学期8~10次,并填写《东南大学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

- 2) 学院本科教学督导组对每门课程的教学日历进行检查和评价,对课程的阅卷质量、毕业设计等考核情况进行抽查和评价;
- 3) 教学院长每学期期中组织本科生座谈会,对任课老师的课程教学质量进行调查反馈,每学期期末查看学生对教师的网上评教结果,并重点 关注评教成绩靠前和靠后任课教师的课程教学质量;
- 4) 学院教育质量监控工作组综合以上多方评价,并结合学校督导组听课反馈以及教务处课堂录像抽查评定和教学事故认定结果,给出具体教学班课程的*K*24在0.5~1.2间的取值。

根据实际情况,文件中相关数据会进行动态调整或优化,以前相关规定不再执行。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在学院教学委员会。

2019年12月

主题词:课程教学质量评价 教育质量监控

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抄送:校教务处

2019年12月20日印发